

民國北京政府

制憲史料二編

綫裝書局

D921.02

8

:7

主編：李貴連
副主編：朱憲 崔京生

民國北京政府制憲史料二編

第七冊

綫裝書局

目錄

第七冊

憲法新聞	第十八期		一
憲法新聞	第十九期		二四九

中華民國

郵政總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二年九月八號發行

本社（電話南局九三五）

目要

- 制定憲法不可執因人立法之謬見……………王登父
- 列國承認與選舉總統之關係……………獅 巖
- 條約與國會立法權……………吳貫因
- 評解散衆議院須得參議院之同意……………姚成瀚



目要

- 評總統選舉之法定人數及當選票額……………天 頑
- 張君勛之憲法談……………
- 梁任公之憲法談……………
- 進步黨員擬憲法草案……………

第十八冊

每逢日曜刊發一冊

本報內容

本報內容分三部十六類

(甲)

憲論

一 汎論

二 指論

三 解釋

四 批評

憲史

一 關係法令

二 國會紀聞

三 政海憲潮

(丙)

四 名人國憲談

五 憲法提案彙錄

六 輿論擇要

七 外國憲史

雜纂

一 中外要聞

二 談叢

三 文苑

四 附錄

五 餘瀝



陳本 浙江 寧波 縣 議員
農林部 農林科 參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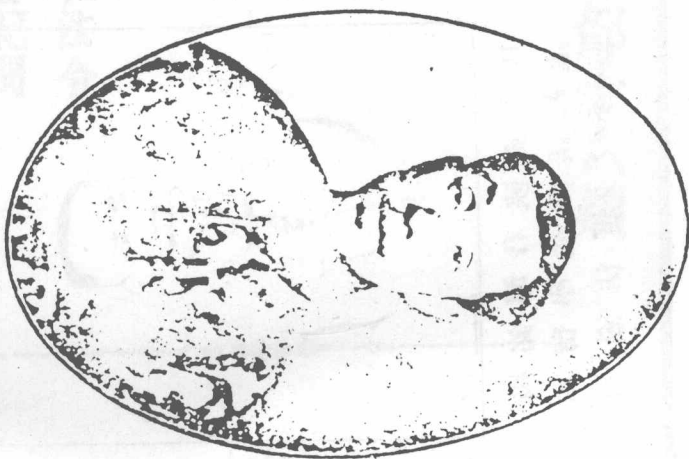
楊裕源 陝西 漢中 縣 議員
農林部 農林科 參事



林潔 浙江 寧波 縣 議員
農林部 農林科 參事



楊永政 專門學院
憲法學 教授
廣東人 北平
參政院 委員



張裕新 國政員
憲法學 教授
湖北人 北平
參政院 委員



陳景霄 早院
南田 憲法學
江南人 生
參政院 委員

廣益

本館以國民日報爲唯一目的出版以來謬蒙各界
愛護日廣第一至第十五期均已售罄閱者接踵來索不已
第十六期已出版因謀再爲擴充除將第十七期
增至三十二頁外並擬將第十八期增至四十八頁
以應閱者之需此舉固屬必要惟因紙價騰貴
紙張已若手難得此舉實有未可如何者
本館已將此意函達各界諸君諒察
本館爲國民日報之故不得不將此意函達
各界諸君諒察

五、在北京、天津、八省、

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

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

◎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

◎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

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本黨現正籌備中，所有各黨部均應設立。

憲法新聞第十八期目錄

圖畫

憲法起草委員六人造像

▲ 憲 論 ▼

汎論

制定憲法不可執因人立法之謬見……………王登父

列國承認與選舉總統之關係……………獅 巖

指論

條約與國會立法權……………吳貫因

批評

評起草委員會議定解散衆議院須得參議院之同意……………姚成瀚

評起草委員會議定總統選舉之法定人數及當選票額……………項

目

次

二

△ 憲 史 ▽

關係法令

大總統令十二則

國會紀聞

憲法起草委員會紀事

兩院會合會紀事

參議院議事錄

衆議院議事錄

政海憲潮

政各黨對於先舉總統問題之主張補誌

名人國憲談

袁項城之憲法談

張君勳之憲法談

有賀博士民國憲法全案意見披露

梁任公之憲法談

憲法擬案彙錄

進步黨憲法討論會會員擬憲法草案

輿論擇要

凡八則

外國憲史

法國議院規紀法

▲ 雜 纂 ▼

中外要聞

新內閣成立及閣員小傳

李勤垣
吳勤訓譯

目 錄

公民黨成立詳記

逆庫之布置種種

中日案件交涉近況

談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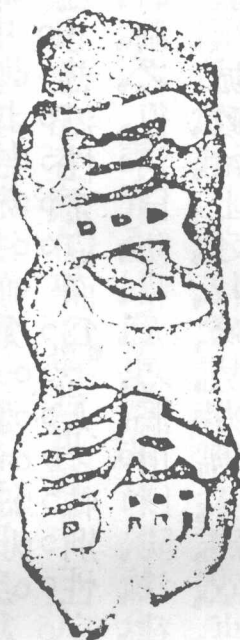
柞開吟庵舊學談

文苑

文錄一

詩錄八

秋 史



汎

論

制定憲法不可執因人立法之謬見

王登義

憲法起草委員會成立以來。不挾黨見。不挾私見。和衷共濟。恰恰然討論最適宜的憲法。眞際此。前此之所無有。兩院之所不及。實爲民國開幕來第一好現象也。然近日來。議場精神。趨向上。又似生一種最無謂最誤謬最危險之現狀。即對於總統之立法有。

制定憲法不可執因人立法之謬見

防○範○束○縛○手○揮○目○送○之○趨○勢○是○夫○果○以○爲○共○和○國○之○總○統○權○限○位○置○應○宜○如○此○如○此○乎○
抑○預○料○第○一○任○正○式○總○統○爲○某○人○對○某○人○應○宜○如○此○如○此○乎○皆○非○即○人○所○改○定○下○一○語○
惟○以○南○京○政○府○組○織○法○與○臨○時○政○府○約○法○比○較○而○究○其○裏○面○規○定○之○理○由○或○者○故○意○復○
萌○又○牛○因○人○立○法○之○心○理○亦○未○可○知○夫○定○憲○有○定○憲○之○事○業○有○定○憲○之○精○神○運○用○憲○法○
有○運○用○憲○法○之○事○業○有○運○用○憲○法○之○精○神○詳○察○數○千○百○年○之○政○治○社○會○法○制○歷○史○並○爲○
現○在○全○國○政○治○社○會○法○制○歷○史○大○量○觀○察○而○爲○普○通○一○般○人○民○所○共○爲○適○宜○之○交○點○
據○之○以○定○爲○國○憲○定○憲○者○之○事○業○定○憲○者○之○精○神○如○是○而○已○亦○只○得○如○是○而○已○若○預○測○
某○某○當○爲○某○某○位○置○則○某○某○位○置○當○爲○某○某○規○定○時○時○將○一○人○一○事○縈○繞○唐○塞○於○胸○
中○如○此○則○非○爲○中○華○民○國○定○憲○而○爲○一○事○定○憲○也○非○爲○萬○世○定○憲○而○爲○一○時○定○憲○也○非○
爲○四○萬○萬○人○就○其○普○遍○性○定○憲○而○爲○一○人○之○特○別○性○定○憲○也○烏○得○而○可○乎○原○諸○公○之○本○
意○不○過○曰○防○帝○制○之○復○活○曰○防○私○人○之○濫○用○曰○防○法○律○之○蹂○躪○民○意○之○摧○殘○直○接○言○之○
曰○不○過○爲○防○袁○項○城○政○治○上○之○特○殊○勢○力○恐○其○肆○意○專○擅○左○右○民○國○耳○雖○然○此○等○見○地○

有百害而無一利實爲計之誤之又誤者請終吾說

一就立法方面言之調查全國歷史沿革政治社會之大量觀察歸納之演繹之求其適宜之斷定此立法者應有事也若專就某一人之性質或勢力而爲指定之判斷則其所事者將變其立法性質而爲處分性質矣以處分的眼光而爲法規之規定非制成無謂之條文即背於法理之正當試就憲法委員會所議決之條文略言一二例如選舉總統機關須得四分三之出席云云夫舉總統固與常時議案不同加一層慎重宜也然試問舉總統與定憲法孰重定憲法且不過曰三分二以上之出席舉總統反須四分之三胡爲者即謂國會組織法不足法何以凡大黨人皆主張少數凡小黨人皆主張多數前此之大黨今而非大黨時則其主張亦變少數而爲多數是此等主張非絕對的因舉總統而後思以慎重不過見現世政治之趨勢有大多數之政黨已傾向於某某而欲爲此少數者之要挾以爲分功計也明矣夫以此等慎重規定非謂絕對無利於國家然即與制定憲法爲同一規定（三分二出席四分三得票）亦可

達少數服從多數之政治原理安用此無意識的制限也。

又例如總統不得連任之決議何故現任總統之人則被奪其被選總統之資格。嘗聞議場中主張不得連任者之崇論宏議矣。曰法律上許總統以連任。非國民程度較高。責任內閣之信用較著。在總統自身以此位爲近於疣贅。而人民之輕視總統亦不知總理之鄭重則不宜以現任總統之勢力爲運動選舉之憑藉。此實爲反對連任者最有力之主張也。夫連任之利時賢論之綦詳。貴人皆知也。將所聞一而事一。其爲專恐現總統之勢力爲次一任運動選舉之憑藉。欲不爲此等極端運動。在俟人民程度達於爭總理不爭總統之限。而後可。一若如一次舉爲總統。將有不能推倒之勢。如是則是總統制之共和國將決無連任之規定。否將必變年限制爲終身矣。夫論法之總統得連任公等將謂法爲總理內閣制故也。今且論美制。美非總統制乎。美之爭總統如何激烈。然何以不禁總統之連任。猶曰人民程度比較的高。等者也。古巴多美尼加。尼加拉瓜。文化不。及美。遠甚。而美之法系者何以皆得連任。如謂恐憑藉總統而